桃镇发〔2024〕7号

中共桃花江镇委员会 桃花江镇人民政府

关于调整桃花江镇2024年班子人员分工、机关工作人员到办及行政驻村（社区）安排的通知

各村（社区），机关各办（站、所、大队、中心），镇直相关单位：

因人员调整，经镇党委、政府研究决定，对桃花江镇2024年班子人员分工、机关工作人员到办及行政驻村（社区）安排进行重新调整并予以印发。

附件：1.班子人员分工表

2.机关各办人员名单

3.行政驻村、社区人员名单

中共桃花江镇委员会 桃花江镇人民政府

2024年4月23日

附件1

班子人员分工表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职 务 | 分 管 工 作 |
| 王建荣 | 党委书记 | 主持全盘工作。 |
| 文 毅 | 党委副书记  镇 长 | 主持政府工作。 |
| 王文科 | 党委副书记  统战委员 | 协助书记、镇长工作。负责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；负责自然资源（含林政资源）、生态环境保护、村镇规划、村镇建设；负责生态环境、地质灾害隐患排查，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的应急管理与处置；负责农村建房工作；负责政协联络、统战、民宗工作；联系征拆工作。分管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公室，协管社会治安办。 |
| 曹 斌 | 党委副书记  （挂职） | 协管经济发展办。 |
| 符建安 | 党委委员  人大主席 | 负责农业农村工作。具体负责耕地保护、种植业、养殖业、水产业、农业机械新技术的引进、试验示范、培训推广、技术服务和农业病虫害预测预报及防治指导工作；负责国家强制免疫的动物疫病免疫接种和重大动物疫病监测、报告、控制与扑灭以及动物检疫等工作；负责农机购置补贴核实，协助处理农业机械安全事故；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监督服务工作；负责指导林业生产、开展林业技术服务、推广林业科学技术、森林防火及病虫害防治等方面的技术性工作；负责水利工程维护管理、河道湖泊与水库治理、防汛抗旱、堤防维护管理、机电排灌、水资源和水土保持等方面的事务性、技术性工作；承办农村经济经营管理、土地流转、移民安置和后期扶持等方面的事务性工作；负责人大工作、工会工作；负责秸秆禁烧工作；联系科协工作。分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。 |
| 刘觉哉 | 党委委员  宣传委员 | 负责宣传、意识形态工作；协助处理党委、政府日常事务；负责党委、政府工作的综合协调和督查督办；负责机关文电、重要文稿、政务公开、综合调研、信息、机要、保密、档案、会务、接待、行政后勤等工作；分管党政办公室。 |
| 吴婕芳 | 党委委员  副镇长 | 负责编制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，负责协调推进工业经济、桃花江竹海乡村振兴示范片区建设、农村集体经济与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等工作；负责招商引资工作；负责农村公路、移民等重点项目建设管理工作；负责经济社会调查统计工作；联系放管服、金融、科工、商务、电力工作；负责高铁建设相关工作；负责渡口管理工作;负责乡村振兴工作。分管经济发展办。 |
| 刘 剑 | 党委委员  纪委书记 | 负责纪检、监察工作；负责办事窗口工作人员服务质量与办事效率考核，受理办事群众投诉；负责党务、政务、社会服务平台管理与维护；负责统筹协调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工作；担任首席审批员，分管镇纪委、党群和政务服务中心。 |
| 皮振兴 | 党委委员  组织委员 | 负责组织人事工作。具体负责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工作；负责干部人事、机构编制工作；负责离退休干部管理服务工作；负责妇联、共青团的日常工作；分管党建办公室。 |
| 胡小实 | 党委委员  政法委员  武装部长 | 负责民兵、武装、征兵工作；负责退役军人就业创业、优抚帮扶、权益保障、数据信息采集、走访慰问等事务性工作；负责社会治安综合管理、维护稳定、信访、防范邪教、平安建设、交通顽瘴痼疾、消防安全等工作；负责综治中心平台建设管理；协调公安派出所、公安交警中队、司法所、基层法庭工作。分管退役军人服务站、社会治安办公室。 |
| 龚用之 | 副镇长 | 负责应急工作，具体负责突发公共事件（含防汛抗旱、地质灾害、森林灭火、抗震救灾、防灾减灾、社会安全等）应急管理与处置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；负责行政执法工作，具体负责本辖区日常执法活动和重大案件线索巡查；负责城市（村镇）管理等方面的综合行政管理工作。分管应急管理办公室、综合行政执法大队。 |
| 李芩芹 | 副镇长 | 负责教育、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、医疗保障、卫生健康与计划生育、文化旅游广电体育等方面的公益服务性、技术性工作。分管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。 |
| 曹立明 | 人大副主席 | 负责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和国家卫生县城工作的综合协调、整体推进及工作安排；负责制定工作规划及阶段性工作计划；负责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和国家卫生县城工作相关资料收集整理、归档及汇编等工作；负责指导村、社区开展创建工作；负责对村、社区创建工作考核督查；负责部门协调，研究解决创建过程中发现或存在的问题；负责爱国卫生运动工作；负责乡村人居环境整治、食品安全等工作；联系市监工作。分管创建办公室。 |
| 刘冬春 | 副镇长 | 负责财务工作，负责财政预算编制、居民补贴资金发放、财政性资金监督管理、惠农资金监督管理、国有资产管理、债权债务管理；组织协调收入征收；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财务管理和政府采购等工作；负责村级财务监督，推行村级账务政府购买服务；负责民政、社会救助、社区建设等方面的综合行政管理工作。分管财政所、社会事务办。 |

附件2

机关各办人员名单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办 名 | 分管  领导 | 支 书 | 主 任 | | 副主任 | 人 员 |
| 镇纪委 | 刘 剑 | 夏 凡 | 许 骏  （纪委副书记）  龚玺文  （纪委副书记） | | | 曾嫦艺、李觅之 |
| 党政办公室 | 刘觉哉 | 夏 凡 | | | 曹开朕（督查室主任、机关工会副主席） | 胡蝶（妇联主席）、龚姁文（机关工会副主席）、何中回、龙玺茹、沈祖贤、吴振辉、徐俊、习斌雄、刘丰华、习国华、肖海宾、符俊杰、高超、龚映波 |
| 党建办公室 | 皮振兴 | 苏 娜 | | | 刘茉莉 | 许菲、丁乐、罗琰、谭晟鹏、罗岚（妇联副主席）、张娜、刘芳、黄雅琴、李小超 |
| 经济发展办公室 | 吴婕芳  曹 斌 | 钟德新 | 胡峰玉 | | 詹业成 | 张勇（政协联络员）、符聪（人大秘书）、刘勇（团委副书记）、肖益、殷克华、彭思洁、张凤、王刘勋、刘昕瑶、龚佳、肖秀峰、刘喜、文星期、刘纯、唐荣华、杨学军、刘向阳、梅小青、何亮、鲁江、文吉安、熊义杰、刘国文 |
| 王 丁（妇联副主席） |
| 吴军保 |
| 胡焕琪 |
| 文 盛 |
| 吴天翔 |
| 社会事务  办公室 | 刘冬春 | 刘朝阳 | 崔 明 | | 周伟梁 | 段小霞（机关工会主席）、文益、胡小丰、卢心佳、钟芬芳 |
| 盛广文 |
| 艾天厚 |
| 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  办公室 | 王文科 | 刘 锋 | | 陈应军 | 杨志刚 | 蔡明来、李剑、安第、滕金海、彭金、刘艳平、郭放军、吴云、吴亚宏、龙志华 |
| 龚 敏 |
| 吴昀毅 |
| 社会治安办公室 | 胡小实 | 彭 盛 | 汪泽宇 | | 许鹏飞（信访室主任、武装部副部长） | 龚惠贤、刘鑫雷、李琪、彭劲舟、杨槟菲、徐劲、袁晓鹏 |
| 习 冰 |
| 俞 涛 |
| 刘 祎 |
| 应急管理  办公室 | 龚用之 | 熊跃洲 | 罗 鹏 | | 鲁 昊 | 肖力（武装部副部长）、薛芝冰、周虎、曾亚军 |
| 财政所 | 刘冬春 | 蔡武斌 | | | 文红艳 | 刘佳、江斌、王世需、钟灿、张蕾、胡咏梅、夏海珍、胡尚军、曹怡萱、徐蓉桢、张丽 |
| 刘一春 |
| 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| 龚用之 | 罗小毛 | 丁振华（武装部副部长） | | 詹有学 | 胡丰华、胡胜英、殷芷璇、刘明寒、范桂良、王跃才、李靖、肖杰、易喜军、徐佳 |
| 熊宁柱 |
| 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 | 李芩芹 | 曾 域 | 杨慧宏 | | 刘惠娟 | 周静、陈新宇、胡钧波、贾红仙、代叶芝、文花、刘红、刘红芝、徐晓宁、陈梓欣 |
| 张 蕾 |
| 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| 符建安 | 夏正清 | 汪礼乐 | | 彭建勋 | 刘穹、昌丽纯、文英姿、胡建文、潘红军、蒋曙明、陈碧强、杨大清、吴凤琪、夏楠、李智群、高浩、王皓霖、陶虹、李放林、王李玲、莫建红、胡耀东、胡伟、樊更新 |
| 蒋伟雄 |
| 习立民 |
| 党群和政务服务中心 | 刘 剑 | 刘创恩 | | | 刘 灏  （妇联副主席） | 蒋逸宇、王俏、王雅玲 |
| 肖 丹 |
| 退役军人  服务站 | 胡小实 | 龚 福 | 彭 盛 | | 詹 平 | 刘映红、刘浩、马好峰 |
| 创建办公室 | 曹立明 | 刘格平 | 黄 燕 | | 吴孟希 | 符颂平、龚霞红、胡雅菁、付伟、南豪杰、高玲玲、杨家俭、徐小英、刘曼丽、罗刚跃、龚卫华 |
| 卢学中 |

备注：纪委副书记、人大秘书、政协联络员、妇联主席、团委副书记、武装部副部长、机关工会主席均属正股级岗位。

附件3

行政驻村、社区人员名单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联片领导 | 村/社区 | 驻村组长 | 驻村成员 |
| 王建荣  刘觉哉 | 株木潭村 | 曹开朕 | 龚姁文、何中回、龙玺茹 |
| 文 毅 | 梨树桥村 | 胡尚军 | 刘一春、张丽、胡咏梅、王世需、钟灿、徐容桢 |
| 横木村 | 刘 佳 | 蔡武斌、文红艳、夏海珍、曹怡萱  张蕾、江斌 |
| 王文科 | 创业村 | 龚 敏 | 刘锋、李庆权、安第、蔡明来、吴云、刘艳平、李剑、龙志华 |
| 桃花路社区 | 吴昀毅 | 陈应军、杨志刚、郭放军、彭金、滕金海、吴亚宏 |
| 符建安 | 石高桥村 | 彭建勋 | 习立民、蒋曙明、王皓霖、王李玲、  陶虹、樊更新、夏楠 |
| 金花桥村 | 汪礼乐 | 夏正清、昌丽纯、文英姿、胡建文、  李智群、高浩、莫建红 |
| 杨家坳社区 | 蒋伟雄 | 刘穹、吴凤琪、陈碧强、杨大清、  潘红军、胡耀东、胡伟 |
| 刘觉哉 | 近桃社区 | 夏 凡 | 吴振辉、胡蝶、沈祖贤 |
| 吴婕芳 | 栗树咀村 | 吴军保 | 钟德新、胡焕琪、文盛、杨学军、刘纯、刘喜、殷克华、张凤 |
| 花园洞村 | 詹业成 | 张勇、梅小青、王丁、彭思洁、肖益、文星期、肖秀峰、刘向阳、何亮 |
| 大华村 | 唐荣华 | 胡峰玉、吴天翔、刘勇、龚佳、王刘勋、刘昕瑶、熊义杰、符聪 |
| 刘 剑 | 牛潭河社区 | 许 骏 | 龚玺文、曾嫦艺、李觅之 |
| 打石湾社区 | 刘创恩 | 刘灏、肖丹、蒋逸宇、王俏、王雅玲 |
| 皮振兴 | 半稼洲社区 | 苏 娜 | 丁乐、刘芳、罗岚、黄雅琴、李小超 |
| 桃谷山社区 | 刘茉莉 | 许菲、谭晟鹏、罗琰、张娜 |
| 胡小实 | 人和桥村 | 汪泽宇 | 龚惠贤、习冰、李琪、徐劲、袁晓鹏、刘鑫雷 |
| 富民社区 | 俞 涛 | 彭盛、刘祎、彭劲舟、杨槟菲、许鹏飞 |
| 金凤社区 | 龚 福 | 詹平、刘映红、刘浩、马好峰 |
| 龚用之 | 罗家潭村 | 熊跃洲 | 罗鹏、鲁昊、肖力、薛芝冰、周虎、曾亚军 |
| 拱头山村 | 罗小毛 |  |
| 青山村 | 丁振华 |  |
| 道关山村 | 熊宁柱 | 范桂良、殷芷璇、王跃才、李靖、肖杰 |
| 川门湾村 | 詹有学 | 易喜军、胡丰华、徐佳 |
| 李芩芹 | 花果山村 | 杨慧宏 | 刘红、刘红芝、周静、陈新宇 |
| 桃花江社区 | 张 蕾 | 代叶芝、徐晓宁、贾红仙 |
| 曹立明 | 凤凰山社区 | 黄 燕 | 吴孟希、南豪杰、刘曼丽、龚卫华 |
| 团山社区 | 刘格平 | 符颂平、龚霞红、付伟、罗刚跃 |
| 资江路社区 | 卢学中 | 杨家俭、徐小英、高玲玲、胡雅菁 |
| 刘冬春 | 鹅公桥村 | 刘朝阳 | 崔明、周伟梁、彭晓阳、文益、胡小丰、盛广文、艾天厚、钟芬芳、段小霞、卢心佳 |
| 崆峒村 | 曾 域 | 胡钧波、刘惠娟、文花、陈梓欣 |

桃花江镇党政办公室 2024年4月23日印发